

查找征管漏洞 挖掘征管潜力 市地税局开展税源清查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马登彬、申磊)市地税局自4月27日至7月15日分三个阶段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税源清查活动,查找征管漏洞,挖掘征管潜力,强化税源管理,优化纳税服务,进一步规范税收秩序,提高纳税遵从度。

此次清查范围为全市各级地方税务机关辖区内负有地方税收纳税义务的所有纳税人2011年至2012年3月期间的

税源情况。清查工作分为纳税人自查、税务机关清查两种方式,重点针对户籍管理环节、申报征收环节、发票管理环节、重点项目、重点税源、重点行业及征收征管薄弱环节、委托代征、欠缴税款、征收方式认定、征管资料管理、税收优惠政策落实情况等进行清查,以纳税辅导、纳税评估为主,对有重大偷税嫌疑的纳税人采取税务稽查手段进行清

查;对未纳入税收管理的税源,通过第三方信息比对、加大巡查力度等多种方式进行清查。

此次税源清查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4月27日至5月10日为自查补报阶段,主要是纳税人根据自身经营情况、财务数据及以往纳税情况,对所有涉税事项进行自查,发现问题进行补报;第二阶段5月11日至6月30日为

清查实施阶段,税务机关严格按照清查内容和清查工作方案有重点、分步骤地开展清查,准确核查税源情况,及时组织税款入库;第三阶段7月1日至7月15日为总结整改阶段,税务机关辅导纳税人边整改边组织税款入库,针对清查出的问题认真进行整理总结,制定加强税收征管的有效措施。

市地税系统强化年所得12万元以上个税征管 去年个人所得税自行申报额达7783万元

本报讯(通讯员李九利)近日,市地税局被评为全省地税系统2011年度年所得12万元以上个人所得税自行申报工作先进单位。2011年,全市各级地税机关采取多项措施,强化年所得12万元以上个人所得税征管,共受理纳税人自

行申报1609人,同比增加170人,增幅11.8%;申报年所得总额68481.52万元,申报应纳税额7783.74万元,补缴个人所得税267.88万元。

该局及早分解目标,强化考核,将个人所得税申报工作纳入目标考核体系,

定期通报自行申报开展情况,强化督导,确保个人所得税申报工作扎实稳步推进;利用新闻媒体、办税服务厅电子触摸屏,对年所得12万元以上个人所得税申报工作进行广泛宣传,取得纳税人认同,获得政府支持;在办税服务厅设置自行

申报纳税人“绿色通道”,选派业务水平高、操作熟练的税务人员为自行申报纳税人提供优质服务,进一步明确相关人员对年所得12万元以上纳税人的信息保密制度,切实维护纳税人的合法权益,调动纳税人主动纳税申报的积极性。

孟州市国税局 出口退税为企业注入活力

本报讯(通讯员李晓芳、王爱军)今年年初以来,孟州市国税局充分运用出口退税这一杠杆,用好、用足、用活出口退税政策,有力地促进了产业转型升级。截至目前,孟州市71家出口退税(免)税认定企业已享受出口退税3200万元。

该局一方面认真落实国家出口退税政策,严格执行对零退税率产品出口退税政策,落实国家

宏观调控政策,促进企业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另一方面千方百计加快审核办理进度,及时解决企业申报中存在的问题,在承诺的时限内为企业办理出口退税,使企业的应退税款及时退还到企业。同时,该局以计算机信息技术为依托,建立全方位、立体式的退税信息提醒服务体系,引导出口企业及时查询、使用提醒服务信息。

博爱县国税局 量化考评提效能

本报讯(通讯员刘斌)近日,博爱县国税局积极推行量化考评激励办法,进一步提高了窗口办税服务水平和效能,纳税人平均办税等待时间由10分钟减少为3分钟,业务平均办理时间由15分钟减少为5分钟。

该局突出竞争理念,将所有窗口分成两组,通过技能比武等形式引入良性竞争,提高了整体

办税服务效能;扩大考评范畴,将预约服务、延时服务等工作计入日常考评,激励工作人员拓展服务外延;量化考评要素,对工作量、差错率、纳税人评价等要素进行合理量化,公正考评;兼顾奖惩措施,根据量化要素,每月进行考核通报,并将每月量化考核积分纳入“星级服务标兵”的考核,作为年终评先争优的重要依据。

沁阳市国税局西向分局 税收风险提醒服务促进税企和谐

本报讯(通讯员马道洲)今年年初以来,沁阳市国税局西向分局在辖区范围内开展了形式多样的税收风险提醒服务,截至目前已对112户纳税人进行了税收风险提醒,有56户纳税人通过风险自查补缴税款108万元、滞

纳金26万元。与此同时,该分局还针对纳税人税收风险产生的原因,相应提出了一系列加强财务管理、健全企业内部防控制度的合理化建议,有效防范了企业涉税风险,促进了税企和谐。



近日,修武县地税局与公安局联合,分4个检查组针对该县餐饮、住宿等服务业进行了发票专项突击检查,共发现未按规定加盖发票专用印章2户、未使用发票家庭宾馆5户、未按时办理税务登记证1户。

王玉红 摄

马村区国税局助力小微企业发展

本报讯(通讯员毛国利、张尧)今年年初以来,马村区国税局采取多项措施,助力小微企业发展,实现了问题在一线解决、服务在一线落实、形象在一线树立,受到辖区小微企业的好评。

该局建立了税务干部挂钩小微企业制度,每名税务

干部每月不少于5天到小微企业开展驻点调研,针对企业的基本情况列出菜单式调研课题,着力解决一些实际问题,发现一批先进典型,写好一篇调研报告。该局领导班子率先示范沉下去,对税收服务中的疏漏和瓶颈问题进行多向反馈,制订整改

方案,不断提高服务层次和深度。同时,该局联合财政、工商、质监、国土、金融等部门和小微企业进行直接对话,提供各类创业信息和发展建议,就如何加快转型升级、促进创新发展进行讨论,帮助企业长远发展。

阳光分配 分权制衡 绩效导向 兴利除弊

——地方财政管理机制创新的焦作实践

□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

【前期回顾】3月28日、4月5日本报5版先后刊发“一、引言”、“二、焦作财政管理机制改革的动因和历程回顾”、“4月12日、4月19日本报5版刊发“三、焦作财政管理机制创新的主要内容与成效”、4月26日、5月3日本报5版刊发“四、焦作财政管理机制创新的主要经验”。

五、面对“十二五”的总体取向、横向借鉴和关于焦作财政管理机制创新的思路与建议

财政改革一小步,宪政文明一大步。正如温家宝总理在十一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中所言:“政府的一切权力都是人民赋予的,执政为民是各级政府的崇高使命。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才能保证人民赋予的权力始终用来为人民谋利益。”焦作持续运作13年的公共财政改革,为中国地方财政管理机制创新进行了积极探索并提供了宝贵经验。总结过去,成绩斐然;展望未来,任重道远。“十二五”时期,焦作应按照国家财政改革与发展的总体要求和创建全国地方公共财政改革示范市的要求,先行先试,率先突破,学习借鉴国内外先进经验,以公共化为取向,以均等化为目标,以规范化为原则,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建立健全公开透明、科学民主、法制规范、适应和推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公共财政管理体制,进一步促进政府职能转变,完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提高政府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

(一)“十二五”期间国家财政改革的基本取向

“十二五”时期,是我国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宏伟目标的关键时期,是推动发展方式转变和经济结构调整的关键时期,也是构建有利于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的关键时期。2010年10月召开的中共十七届五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以下简

称《建议》)提出“要加快财税体制改革,积极构建有利于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财税体制”,这为深化我国财政改革指明了方向,即财政改革要紧紧围绕科学发展主题和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主线,主动适应环境变化和挑战,切实转变观念,增强机遇意识、忧患意识和责任意识,科学把握财政改革发展规律,强化政策支持,加强体制机制创新,为顺利实现“十二五”规划目标任务提供坚实的物质基础和强有力的体制保障。

“十二五”时期,推进财政改革发展既有许多有利条件和发展机遇,也面临不少不利因素和风险挑战。从国际上看,世界经济复苏进程还很脆弱,很不平衡。美国“量化宽松”政策和欧洲主权债务危机轮番冲击全球经济,政府债务风险继续积聚和发酵,预计短期内难以得到有效解决;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依然深远,全球经济复苏步履维艰,新兴经济体的国际经济和政治地位不断上升,但经济复苏进程将面临发达国家的制约。从国内看,一方面,我国经济在经历了新世纪首次金融危机后仍实现持续、快速增长,虽从经济增速来看有所趋缓,但在很大程度上是主动调控的结果,并处在合理水平,且内生动力依然具有较为强劲的潜能;另一方面,金融危机后我国经济融入世界经济一体化进程加快,经济增长所面临的发展机遇和更为严峻的挑战,客观上要求公共财政制度不断完善,去适应这一新形势变化的需要。因此,要使公共财政制度成为促进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助推器,未来公共财政制度还须进一步深化改革。

根据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十二五”时期财政发展的指导思想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对财政工作的各项要求,以科学发展

为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加强和改善财政宏观调控,推动经济结构优化,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社会建设,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深化财税改革,积极构建有利于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财税体制机制,健全公共财政体系;推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进一步提升财政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队伍建设,不断提升干部综合素质,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促进科学发展和社会和谐,为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宏伟目标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二)我国其他若干地区财政管理机制创新的案例分析

他山之石,可以攻玉。在中国公共财政体系持续构建与推进的进程中,一些地区勇于尝试,先行先试,在地方财政改革管理机制创新方面进行了有益的探索和实践,积累了成功的经验。这些做法和经验值得焦作在进一步深化地方财政管理机制改革中加以借鉴。

1.河北省

作为中国公共预算管理改革的发起地,河北省早从1995年就开始探索综合预算管理,并尝试把预算内、预算外资金统纳入预算;1998年,河北省在全国范围内第一个正式开始了系统性的预算管理改革进程,开了中国编制部门预算的先河。近年来,河北省财政部门围绕不断提高财政管理科学化、精细化管理,以“革自己的命”的方式推进财政管理和体制的改革,取得了新的进展。

(1)实施预算管理全面改革

1998年,率先探索包括实行部门预算、综合预算、零基预算、细编预算、早编预算等多项内容的财政预算系统改革,试图改变传统预算管理存在的没有部门预算、预算内外分割、编制时间短、内容粗、调整频繁、执行难度大、基数加增长、多头

管理、交叉分配等诸多弊端。1999年,按照改革方案编制出2000年细编的省级政府功能预算和108个部门预算。2003年以来,围绕提高预算管理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断拓展和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在预算编制方面,不断修订完善经费预算标准定额体系,改进预算项目库管理,实行财政投资项目先评审、后入库试点。在预算决策方面,实行分类分口切块的分配办法,逐步加大零基预算原则应用力度,优化决策程序,着力推进集中财力、整合资金办大事,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益。2005年,试编绩效预算,并广泛进行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着眼于提高财政资源配置的前瞻性、预见性和科学性,2008年在全国率先探索实施了发展性支出三年滚动预算编制试点,2009年被财政部确定为全国唯一一家省级中长期预算编制试点单位,目前已覆盖省级所有部门和所有发展性支出,并开始向市县延展。2010年,大力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河北省财政厅成立了预算绩效管理处,部分市区财政局也相应成立了预算绩效管理科。河北省政府出台了《关于深化和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及配套文件,对绩效预算编制、绩效评价、绩效问责等作出全面部署,有关要求全面落实到2011年省级预算编制之中,各部门每一个发展性支出项目都编制了绩效说明书,明确了具体的绩效目标和可操作的考核指标,初步形成了涵盖预算编制、执行、考评各个环节有机衔接、循环运行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2)进一步扩大国库集中支付改革范围

河北省从2000年在省市级实行财政集中支付、在县级实行财政集中核算,到2005年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全面推行,实行国库单一账户体系,国库集中收付资金的范围逐步涵盖了一般预算、专项转移支付、政府性基金、预算外收支等各类财

政性资金。2009年借助全国性清理整治“小金库”的契机,为了从源头治理腐败,河北省将单位基本支出账户归并到国库单一账户体系,通过开发应用省级财政财务会计信息体系,实现了对预算单位财务活动的电子化监控。财政存款从不计利息、不支付手续费到各算各账,并逐步试行财政存款的现金运作增值。2010年,进一步扩大国库集中支付改革范围,建立了省级异地预算单位支付支持平台,对包括学校、医院以及异地近1400个预算单位进行了零余额备案,纳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质监、地税、工商等垂直管理系统全部实行了省财政统发工资。

(3)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全程式监控机制

2005年起借鉴法国经验,河北省首先在省级实行财政派员实时监控,向省国土资源厅、教育厅、交通厅、林业厅4个省直部门派驻财政监察组,实行“旁站式”监督,并完善对市县巡回监督机制。同时,河北省先后研究制定了50多个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把财政资金运行和财政业务流程纳入制度化轨道。2009年,自主研发了财政专项资金即时分析监控系统,以全景沙盘形式,对中央补助和地方本级安排的所有专项资金运行全过程进行实时监控,每一笔资金的下达、分配、调整、使用情况都得到具体、即时、清晰的展现,即时分析监控系统的应用,实现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全程式监控,初步建立起横向连接各级财政内部职能部门和本级预算单位、纵向连接省市县乡四级财政,覆盖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等各环节,支撑财政资金登记、分配、下达和支出等运行全过程的监管体系,确保了财政部门对专项资金运行情况的“底数清、情况明”。这项工作得到财政部高度重视和积极推广。(七)

一切从群众满意出发

——解放区国税局创先争优活动纪实

本报通讯员 钟海玲

自2010年5月创先争优活动开展以来,解放区国税局坚持围绕税收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实现了税收与党建相互促进、协调共赢的工作目标,得到了省国税局和市国税局的充分肯定。该局党支部连续3年被市国税局直属机关党委评为先进党支部,2011年7月被评为创先争优先进党支部。

坚持“三个到位”,建立创先争优运行机制

创先争优活动开展伊始,该局党组就明确提出要求,做到“三个到位”:一是组织领导到位,成立创先争优活动领导小组,制订活动实施方案,明确了总体目标、组织机构、具体标准、活动载体、方法步骤和工作要求,形成了一把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机关党支部总牵头、各部门齐抓共管、全局上下联动的良好工作格局;二是动员宣传到位,先后召开动员会、汇报会、座谈会,动员党员干部积极投入到创先争优活动中,同时在内联网开设了创先争优活动专栏,先后编发15期活动简报,制作多期活动宣传版面,大力宣传创先争优活动的重要意义、目标要求和进展情况;三是考核督导到位,将创先争优活动作为年度责任目标考核的重要内容,把63名党员分设成4个党小组,对各党小组的组织建设、思想建设、活动开展、工作成效逐一细化,在年度目标管理考核时组织验收,奖优罚劣。

抓好“五个重点”,扎实推进创先争优活动

打基础,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该局党组坚持党建工作与税收业务工作一同布置、一同考核、一同考核,搞好分工合作,定期组织检查考核,建立了党组、党支部和党小组多级组织机构,设立专门党建工作部门,固定专人负责,各党小组选配了党性意识强、有公信力的党小组长,积极推进创先争优各项工作的开展。

抓龙头,提高领导班子执行力。该局党组成员带头坚持参加“党员学习日”活动和党组中心组学习,实行党组书记定期上党课制度,将参加人员扩大到机关中层干部,提升党员干部素质。

践承诺,树立社会良好形象。该局在制定党员干部共性承诺书的基础上,结合个人岗位职责、服务重点、执法热点,分别制定个性公开承诺书,在党务公开栏里公开个人照片、姓名、岗位职责、个人承诺,接受社会监督。同时,该局建立承诺践诺会汇报制度,各党支部每季度召开一次党员履行承诺情况汇报会,定期召开党员大会,以“群众满意不满意、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为标准,对党员承诺落实情况评议。目前,该局党员承诺活动参与率达100%,群众满意度达99.5%。该局民生税务分局连续2年被评为河南省群众满意基层站所,焦北税务分局连续3年,办税服务厅1次被评为焦作市群众满意基层站所。

真点评,工作作风进一步转变。该局着重抓好分析点评环节,做到点评对象全覆盖,点评内容实,点评方法活,点评过程真,将点评作为整改落实措施、推进整体工作、解决实际问题的重要手段。

多活动,全员参与氛围浓厚。该局创新形式,丰富载体,开展“亮牌示范”活动,通过党员佩戴党徽、工作牌、服务卡,在办税服务厅设立党员示范岗、党员先锋岗,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在办税服务厅开展创先争优“服务明星”评比活动,先后有6位同志入选,3名党员成为市级能手,1名党员成为省级能手;采取“请进来,走出去”方式开展教育,积极参加党校教授专题讲座和党务知识培训,组织党员干部前往八路军驻洛办事处、台儿庄大战纪念馆等革命圣地开展红色教育;开展廉政文化建设,不断推进“廉政文化进机关”活动,在办公楼建起了以廉政格言、廉政漫画、廉政人物、精神文明创建为主要内容的楼层文化长廊、廉政文化长廊,使廉政教育物化于形、内化于心,营造了浓厚的“尊廉、崇廉、尚廉”的机关廉政文化氛围,省、市、区各级领导多次到该局调研廉政文化建设,并给予高度评价。该局被市国税局推荐为全省国税系统首批“廉政文化进机关”精品工程,被评为市级“廉政文化建设的示范点”。

做到“三个结合”,以创先争优活动推动国税工作开展

该局坚持创先争优与组织收入相结合,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坚持依法征税、应收尽收,今年1-3月累计组织税收收入12843万元,同比增长26.4%,增收2679万元,占年计划的28.6%,实现首季“开门红”;坚持创先争优与税收征管工作相结合,以税源专业化管理为契机,组织开展留抵税额专项评估,目前共组织评估增值税税款313.8万元,保障了组织收入的均衡发展,提高了税收征管质量和效率;坚持创先争优与纳税服务工作相结合,去年以来先后投资30余万元,对办税服务厅硬件设施进行改造和完善,打造出功能齐备、环境优美的综合性办税大厅,开展预约、延时等人性化服务,还定期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纳税人等请进来,对纳税服务工作进行评议。

2011年,该局办税服务厅被授予省级“巾帼文明岗”称号;认真落实各项税收优惠政策,两年来共办理即征即退手续370户次,退增值税税款1954万元,直接减免增值税优惠360户次,直接减免销售额9.58亿元,有力地支持了解放区的经济社会发展。